

证券代码：833399

证券简称：香哈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北京香哈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裴小平为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聘任裴小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王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。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，聘任裴小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裴小平，男，1976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，就职于北京华图宏阳教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；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，就职于北京河山世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；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，就职于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；2017 年 2 月至 2023 年 5 月，就职于北京天和隧盾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；2023 年 5 月至今，就职于北京香哈网络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裴小平先生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能力和条件，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和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香哈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香哈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